

# 加拿大國家檔

## 一、加拿大基本經貿資料

2021-8-20

人口	38,131,104 人 (2021.4)
面積	998 萬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20,777 億加元 (2021.Q1)
匯率	1 美元= 1.2529 加元 (2021.7)；1 美元=1.3415 加元(2020)
經濟成長率	-5.4% (2020)；1.6% (2019)
失業率	7.5% (2021.7)；9.5%(2020)
進口值	USD\$2,350 億(2021.1-6)；USD\$ 4,049 億(2020)
出口值	USD\$2,410 億(2021.1-6)；USD\$ 3,907 億(2020)
主要進口項目	小客車及其他載客車輛、汽車零件、貨車、自動資料處理機、有線電話及電話器具、黃金(含鍍金，半成品或粉末)、石油原油、藥劑、原油以外之石油等
主要出口項目	石油原油、小客車及其他機動車輛、黃金（包括鍍鉑者、半製品）、原產地為以色列之商品、機動車輛所用之零件及附件、木材(其厚度超過 6 公釐者)、藥劑、原油以外之石油、天然氣及其他氣態碳氫化合物、小麥或雜麥等
主要進口來源	美國、中國、墨西哥、德國、日本、南韓、義大利、越南、英國、法國、巴西、瑞士、臺灣(第 13 位)
主要出口市場	美國、中國、英國、日本、德國、墨西哥、荷蘭、南韓、印度、法國、義大利、比利時、挪威、巴西、澳洲、香港、印尼、臺灣(第 18 位)

## 二、主要經貿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p>(1) <u>經濟規模</u></p> <p>加拿大屬於已開發國家，是全球第 10 大經濟體，2020 年國內生產毛額（GDP）達 1 兆 7,600 億美元(資料來源: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加拿大是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及七大工業國家（G7）成員，也是全球第 11 大貿易國。加拿大經濟體制為混合經濟，根據「美國傳統基金會」（The Heritage Foundation) 公布的「2020 年經濟自由指數」（Index of Economic Freedom），排名全球第 9 位，高於美</p>
---------	--

國和大部分西歐國家。在過去的一個世紀，隨著製造業、礦業及服務業持續發展，帶動加拿大從傳統的農業型經濟轉型成高度發達的工業化及服務業經濟。

## (2) 貿易概況

依據加拿大統計局(Statistics Canada)及 World Trade Atlas 資料，2020 年加國對全球進出口貿易總額為 7,955.57 億美元，較 2019 年減少 8.20%，其中，進口額為 4049.04 億美元，減少 10.69%，出口額為 3,905.53 億美元，減少 12.52%。整體而言，加國對全球貨品貿易呈現逆差達 142.51 億美元，其中，貿易逆差最大國為中國大陸，達 383.86 億美元，而貿易順差最大夥伴國仍為美國，達 895.86 億美元。

## (3) 經濟表現

依據加拿大統計局公布之 2021 年 5 月經濟報告，加國繼 4 月因第 3 波新冠疫情爆發致經濟呈負成長 0.5%，5 月經濟持續負成長 0.3%，連續 2 個月負成長，多數產業呈現負成長，其中以建築、製造業與零售業衰退最劇，服務業整體負成長 0.2%，商品製造業則負成長 0.4%，整體經濟產出相較新冠疫情爆發前仍呈萎縮近 2%。綜整經濟表現如下：

### 1. 商品製造業衰退 0.4%：

- (1) 建築業負成長 2.3%，結束連續 5 個月正成長，其中住宅建築負成長 4.2%，為 2020 年 11 月以來首度負成長，建築修繕亦負成長 3.7%；
- (2) 製造業負成長 0.8%，非耐久財製造業衰退 0.9%，其中食品（-2.5%）、化工（-3.2%）與石油及煤炭製品（-2.0%）負成長抵銷其他非耐久財之成長；耐久財製造業負成長 0.8%，主要係金屬製品（-3.4%）與機械（-2.6%）負成長，歸因於全球半導體晶片短缺導致汽車相關產業生產受限；
- (3) 礦產與油氣業 5 月成長 2.0%，其中油氣產業連續 3 個月呈現正成長，其他礦產亦維持成長 0.3%。

### 2. 服務業負成長 0.2%：

- (1) 第 3 波新冠疫情爆發使各省實施更嚴格之公衛措施，包括限制營業項目、降低最大客容量與限制營業時間等，

	<p>使零售業本年 4 月負成長 5.7%，5 月持續負成長 2.7%，12 類零售業中計有 9 類負成長，其中以提供現場服務之商店影響最劇，包括建材與園藝用品（-9.5%）、汽車與零件（-3.5%）與服飾業（-7.6%），電子與電器（1.3%）與食品及飲品（0.1%）則略維持成長；</p> <p>(2) 批發業衰退 0.6%，主要為建築材料批發（-4.5%）與個人與家庭用品（-1.8%）負成長，抵銷機械設備（1.3%）與食品及飲品（2.4%）之成長；</p> <p>(3) 房地產與租賃服務負成長 0.4%，為疫情爆發以來首次連續 2 個月負成長，房地產仲介服務亦連續 2 個月負成長，資料顯示加國市區房地產交易已呈現放緩；</p> <p>(4) 公共部門服務（教育、醫療照護與社會援助及公共行政）成長 0.7%，其中教育成長 3.8%，醫療照護與社會援助則成長 0.6%。</p> <p>3. 加國各省因疫情趨緩於 6 月份陸續放寬公衛與商業管制，統計局預估將帶動零售、住宿與餐飲業成長，加上製造業、礦產與油氣開採將呈現成長，預估 2021 年 6 月整體經濟將回復成長 0.7%，使 2021 年第 2 季經濟成長率達 0.6%。</p> <p>(4) 財政目標</p> <p>2020 年因新冠病毒疫情爆發，加國財政赤字較預估之 344 億加元增加至 3,542 億加元，為二次大戰以來最高，政府債務逾 1 兆加元，使聯邦債務與 GDP 之比例自 31.2% 上升至 49.0%，受到疫情穩定及全球經濟復甦，2021-2022 財政年度赤字縮小至 1,547 億加元，2022-2026 年間每年赤字可望縮減至 307 億，逐步回復至疫情前之水準。</p>
重要經貿政策	<p>(1) 對外捍衛多邊貿易體制，並積極推動貿易自由化及區域經濟整合：</p> <p>(1) 加拿大將領導渥太華集團（Ottawa Group）持續推動 WTO 改革，探討以規則為基礎之貿易體系，如何協助減緩新冠病毒疫情之衝擊影響，確保貿易開放及具可預測性，為永續復甦奠定基礎，並調整貿易規則為因應未來危機作準備，以及持續推動 WTO 現代化，並研議第 12 屆 WTO 部長會議（MC12）；另在 WTO 上訴機構停擺</p>

期間，與歐盟等 15 個 WTO 會員共同提出多方臨時性上訴仲裁安排（Multi-party Interim Arrangement，MPIA），使參與方仍可運用具拘束力之爭端解決機制（包括提出上訴），以解決相互間之貿易爭端；MPIA 將開放所有 WTO 會員加入，並於 WTO 上訴機構恢復功能和運作後立即停止適用。

(2) 加拿大政府自 2007 年以來致力對外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積極推動貿易多元化政策，開拓美國以外的海外市場，目前更是 G7 會員國中，唯一與其他 G7 會員國間均已締結自由貿易協定的國家。加拿大至今已與美國及墨西哥簽署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美-墨-加貿易協定(USMCA)、歐盟(CETA)、智利、以色列、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宏都拉斯、約旦、巴拿馬、秘魯、歐洲自由貿易協會（EFTA）會員國中的冰島、列支敦斯登、挪威、瑞士、烏克蘭，以及亞太地區 10 國之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以及韓國等 51 個國家簽署共 14 項自由貿易協定；

(3) 加拿大刻正與「南錐共同市場」（Mercosur）、「拉美太平洋聯盟」（Pacific Alliance）二大貿易集團進行 FTA 談判、與英國進行申請加入 CPTPP 談判及洽簽加-英雙邊全面性 FTA 談判、與印尼進行洽簽「全面經濟夥伴協定」（CEPA）談判，以及推動恢復與印度洽簽 CEPA 談判及與東協(ASEAN) 啟動洽簽 FTA 談判，另與中國洽談 FTA 部分已暫停，加國將以當前時空環境重新檢視相關政策及規劃。透過前述各項 FTA 的貿易自由化效果，可望將帶動加拿大出口及經濟成長。

(4) 另，加拿大於 2018 年夏季起針對「投資促進及保障協定」（FIPA）範本進行內部檢視及展開一系列國內公眾諮詢程序，已於 2021 年 5 月 13 日完成更新作業，並發布新版 FIPA 範本（2021 Canadian Model FIPA），將作為未來對外洽簽 FIPA 之談判基礎。

(2) 2021 年財政預算報告，除說明疫情期間各項紓困措施之財政支出外，並勾勒未來紓困、社會福利支出、財政改革規畫、經濟發展方向，以及如何改善因新冠疫情而突顯之加

	<p>國社會經濟缺陷與不公平現象。施政要項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淨零碳排經濟：提撥 176 億加元之綠色復甦預算，以創造就業、打造潔淨產業、因應氣候變遷並實現 2050 年淨零碳排目標，其中 50 億加元將用於協助汽車、航太、油氣與建築等產業擴大投資與研發潔淨技術；</li> <li>(2) 創新與生技製造：擴大策略創新基金 (Strategic Innovation Fund)、創投基金與人工智慧研發，促進加國創新技術發展；提出跨加拿大基因策略 (Pan-Canadian Genomics Strategy) 以建立加國生技製造與因應疫情能量，加速生命科學研究及商業化，並加強臨床試驗，促進加國製藥、醫療器材及其他健康產業發展；</li> <li>(3) 協助受疫情影響最劇產業：持續協助旅遊業與航空業度過疫情，包括提供紓困補助，加強衛生安全與檢測能力；</li> <li>(4) 其他措施包括：加國將延長疫情紓困措施、補助雇主僱用員工薪資、調高聯邦最低工資至每小時 15 加元、協助中小企業成長、建立全國早期學習與托幼系統、協助女性企業家以及改善醫療照護與長照系統；</li> <li>(5) 未來財政稅收改革：2021 年 7 月 1 日起電子商務適用貨物與服務稅(GST)/合併銷售稅(HST)，2022 年 1 月 1 日實施數位服務稅、奢侈稅及非居民空屋稅</li> </ol>
<p>重要經貿措施</p>	<p>加國因地緣因素，經濟過度依賴與美國之邊境貿易，加國 76% 出口集中在美國市場，且低油價已造成加國收入劇減，經濟低迷數年，亞伯達等能源大省經濟未見起色。復以全球經濟大環境之不確定性，包括美中貿易爭端、加中衝突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全球延燒等，均對加國企業造成嚴重衝擊，聯邦政府相關因應措施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促進加國經濟發展之財政激勵方案：</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國政府自 2020 年新冠疫情爆發後實施邊境管制措施並禁止非必要性商業營運，致使 2021 年 7 月失業率仍達 7.5%。聯邦政府為協助企業因應疫情，持續延長疫情紓困措施，包括延長緊急薪資補貼、緊急租金補貼、封鎖補助及企業緊急帳戶，並擴大就業保險。</li> <li>(2) 加國勾勒未來經濟發展方向包括擴大鼓勵研發創新，</li> </ol> </li> </ol>

推動淨零碳排經濟與生技製造產業，持續協助旅遊業與航空業度過疫情（提供紓困補助，加強衛生安全與檢測能力）。

2.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之貨幣激勵方案：

(1) 加拿大央行於 2020 年 3 月宣布 3 次降息，使隔夜拆款利率達到歷史最低的 0.25%，同時擴大購買公債，並透過加拿大金融機構監理總署調降銀行持有風險資產比重 1.25% 至 1%，使銀行可額外提供 3,000 億加幣至金融市場，擴大企業取得貸款能力；加拿大出口發展局（Export Development Canada, EDC）、加拿大商業發展銀行（Business Development Bank of Canada, BDC）與金融機構合作，增加對中小企業的融資額度。

3. 短期資本投資之稅務抵減：

(1) 加國政府未採美國大幅減稅措施，改編列 5 年約 140 億加元預算，鼓勵企業投資抵免稅務，預期有助新企業投資(new business investment)之整體平均稅率(以邊際實際稅率，Marginal Effective Tax Rate 計)，從 17% 降至 13.8%，係 G7 中最低稅率，內容包括：

(2) 資本投資之稅務抵減：為加強加拿大製造及加工產業之全球競爭力，自 2018 年 11 月 20 日起，加國企業投入於機械與設備等資本投資(capital investment)之成本，在設備投入營運之該年度，即可扣抵。該措施適用所有有形資本，包括建物等長期投資，亦適用於無形資本資產，如專利和其他智慧財產權等。

(3) 清潔能源產業稅收抵免：投資政府指定之清潔能源產業之機器和設備的成本，當年度可立即分攤抵稅。

(4) 策略創新基金(Strategic Innovation Fund)：加國政府承諾撥予 8 億加幣支持創新產業，該基金將補助全國所有經濟部門之創新相關投資。

4. 推動多元貿易戰略及改善國內經貿環境：

(1) 持續推動出口多元化戰略(Export Diversification Strategy)，增加與全球主要市場之貿易：持續加強與歐洲與亞洲各國之經貿關係，目標在 2025 年前增加

50%海外出口。

- (2) 協助加國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充分運用現有自由貿易協定之市場開放優惠，以獲得實際利益：強化運用貿易專員服務署等多方資源，讓企業了解協定內涵及如何利用該協定，並提供各項出口輔導機制，以利加國企業確實掌握貿易協定之作用及好處。
  - (3) 消除省際貿易障礙：加強各省與地區之合作，協助企業在不同省份間運輸貨物、協調產品標示要求、食品法規和查驗工作、統一加國各地建築法規、並促進各省和地區間之酒品貿易等。
  - (4) 持續更新聯邦法規：鼓勵各部會主管機關在編纂和實施法規之際融入性別統計 Gender-based Analysis Plus (GBA+) 分析模型進行考量、考慮經濟競爭力，並持續保護國人健康、安全及環境，促使企業永續發展。
5. 發布暫時緊縮外國投資審查政策聲明及更新外人投資國家安全審查準則：
- (1) 為因應新冠病毒疫情，維持在疫情特殊情況下之經濟穩定，加國聯邦政府於 2020 年 4 月依據「加拿大投資法」(Investment Canada Act) 宣布加強審查涉及公共衛生及供應加國人民或政府必要物資與服務相關產業之外人投資，以及所有由外國國營事業，或被認為與外國政府關係密切或受其指導之私人投資者對加國之投資案件，且不論該投資案之價值。此強化對特定外人投資審查之政策措施，將持續適用至加國經濟自疫情中復甦。
  - (2) 考量部分加國企業擁有具敏感性之個人資料或刻正研發或製造涉及關鍵供應鏈之敏感性技術，政府有責任確保此類投資不會造成國家安全威脅，因此聯邦政府於 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布依循前述暫時緊縮外國投資審查政策聲明，進一步更新「外人投資國家安全審查準則」，釐清外人投資可能涉及國安考量之領域，包括具敏感性之個資及特定科技領域、關鍵礦產領域，以及外國國營事業或受外國政府指導的私人投資者對

	<p>加國之投資等，以提供加國企業及外國投資人更高透明度及明確性。</p> <p>(3) 加國聯邦政府於 2021 年 7 月 12 日發布「研究夥伴國家安全指導方針」(National Security Guidelines for Research Partnerships)，將立即適用於所有申請加國自然科學暨工程研究委員會(NSERC)研究補助聯合計畫之私部門夥伴或組織、外國非營利組織或政府組織等。經費補助申請者須先自行針對敏感研究領域與合作夥伴等完成風險評估與減緩風險措施報告，交由 NSERC 依據個案諮詢國安機構及政府部門進行審查；另，此項指導方針未來將擴大適用至其他官方經費補助機構。</p> <p>6. <u>其他補助措施</u>:</p> <p>(1) 加國聯邦政府透過加拿大出口發展局(EDC)與加拿大商業發展銀行(BDC)提供中小企業或新創公司優惠貸款、挹注資本與諮詢服務，協助企業加速成長、擴大出口產品或加速創新概念商品化。</p> <p>(2) 加國為推動研發創新以促進知識經濟發展並提升長期競爭力，如研發創新屬大規模、技術變革、須協作性質且對加國整體經濟與社會有益時，企業或非營利組織可向聯邦政府設立之策略創新基金申請研發、企業擴張與投資計畫之 50% 支出補助。</p> <p>(3) 加國聯邦與地方政府透過育成中心協助新創公司發展，並成立加拿大新創科技加速器(CTA)協助新創企業完善其商業模式、蒐集競爭情報、尋求關鍵客戶、獲取融資並吸引戰略合作夥伴，幫助加國新創企業發展國際市場，進而擴大出口並實現出口多元化目標。</p>
<p>主要產業概況</p>	<p>1. 根據加拿大統計局資料，2020 年加國國內生產總額為 1 兆 8,757 億 7,300 萬加元（註：以 2012 年為基準），年成長率下滑 5.4%。其中，貨品製造業（Goods-Producing Industries）約占加國國內生產總額的 28.96%，達 5,433 億 5,700 萬加元，較 2019 年下滑 6.24%。而服務業（Services-Producing Industries）總生產額為 1 兆 3,297 億 8,000 萬加元，較 2019 年下滑 4.89%，占加國國內生產總</p>



	<p>額的 70.89%。</p> <p>2. 加拿大擁有豐富的天然資源、專業人才及技術、健全教育與醫療制度、穩健且競爭力強的金融業、世界級的通訊與運輸基礎建設，以及鄰近美國市場等優勢；加拿大並被經濟學人智庫（EIU）評選為經商投資的最佳地點，在七大工業國（G7）中獨占鰲頭。此外，加拿大金融體系健全，槓桿風險也遠低於其他先進國家，因此在過去幾次全球金融風暴中，展現出其驚人的韌性與穩定性，近年來並在世界經濟論壇中，連續數年被評比為全球最健全的金融體系。</p> <p>3. 根據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MD）所公布的「2020 年全球競爭力報告」（The IMD 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book），加國名列世界第 8，2019 年排名 13。另，根據安侯建業管理顧問公司（KPMG）發表之 Competitive Alternatives 報告所調查的 19 種行業別中，加國數位娛樂、臨床試驗管理、電子系統開發/測試、專業服務、共用服務中心(SSC)、軟體設計等 6 個服務業，及醫療器材、金屬機械零件、橡膠製品、製藥、航太、綠色能源、通訊、食品加工、電子、汽車零配件、精密元件、化學等 12 個製造業的企業成本，均僅次於墨西哥，並名列 G7 中最低，為最具營運成本競爭力者。</p> <p>4. 此外，根據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CTOT）的資料，加國生物科技總數世界排名第 2、航太工業全球排名第 3、全球第 8 大汽車生產國、全球第 8 大醫藥市場、全球第 4 大模具出口國。加拿大亦為全球農產品與木材主要輸出國、全球最大鈾與碳酸鉀生產國、全球最大的水力發電國、全球第 3 大天然氣生產國、全球第 4 大養殖鮭魚生產國、全球第 5 大水產品輸出國、第 6 大石油天然氣設備與服務輸出國，也是主要礦物與金屬生產國。除此之外，加拿大的科技產品亦是加國出口的主要項目，其中又以無線通訊、動畫多媒體、電子遊戲、及光電領域方面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p>
累計外人投資及主	1. 依據加國統計局資料，加國外人投資金額累計至 2020 年

要外資來源國	<p>為 1,0463 億加元。</p> <p>2. 依國家別來看，加國主要外來投資國家依序為：美國 4,567 億加元、荷蘭 1,479 億加元、英國 696 億加元、盧森堡 574 億加元、日本 328 億加元、中國 242 億加元、德國 182 億加元及巴西 152 億加元等。</p> <p>3. 根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統計，自 1952 年至 2021 年 6 月止，我國累計對加國投資金額逾 5 億 6 千萬美元，共 105 件。</p>
--------	--

### 三、加拿大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p>■ 已生效(生效日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美國-墨西哥-加拿大協定(2020.7.1)</li> <li>◇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2018.12.30)</li> <li>◇ 加拿大-歐盟全面經貿協定(2017.9.27)</li> <li>◇ 加拿大-烏克蘭自由貿易協定(2017.8.1)</li> <li>◇ 加拿大-韓國自由貿易協定(2015.1.1)</li> <li>◇ 加拿大-宏都拉斯自由貿易協定(2014.10.1)</li> <li>◇ 加拿大-巴拿馬自由貿易協定(2013.4.1)</li> <li>◇ 加拿大-約旦自由貿易協定(2012.10.1)</li> <li>◇ 加拿大-哥倫比亞自由貿易協定(2011.8.15)</li> <li>◇ 加拿大-秘魯自由貿易協定(2009.8.1)</li> <li>◇ 加拿大-歐洲自由貿易協會自由貿易協定(2009.7.2)</li> <li>◇ 加拿大-哥斯大黎加自由貿易協定(2002.11.1)</li> <li>◇ 加拿大-智利自由貿易協定(1997.7.5)(2019.2.5 更新)</li> <li>◇ 加拿大-以色列自由貿易協定(1997.1.1) (2019.9.1 更新)</li> </ul> <p>■ 談判中(啟動日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拿大-印尼「全面經濟夥伴協定」(CEPA) 談判(2021.6.20)</li> <li>◇ 英國申請加入 CPTPP 談判(2021.6.2)</li> <li>◇ 加拿大-南錐共同市場自由貿易協定(2018.3.9)</li> <li>◇ 加拿大-太平洋聯盟自由貿易協定(2017.6.29)</li> </ul>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拿大-日本經濟夥伴關係協定(2012.3.7)</li> <li>◇ 加拿大-多明尼加共和國自由貿易協定(2011.10.14)</li> <li>◇ 加拿大-摩洛哥自由貿易協定(2011.1.27)</li> <li>◇ 加拿大-印度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2010)</li> <li>◇ 加拿大-新加坡自由貿易協定(2009.11)</li> <li>◇ 加拿大-加勒比海共同體自由貿易協定(2007.7.19)</li> </ul> <p>■ 研議中(起始日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拿大-英國全面性自由貿易協定(預定本年內啟動)</li> <li>◇ 加拿大-東南亞國協自由貿易協定(2018.7.11)(2019.9.10 完成探索性對話)</li> <li>◇ 加拿大-中國大陸自由貿易協定(2016.9.22)(現已暫停)</li> <li>◇ 加拿大-泰國探索性自由貿易研討(2015.7)</li> <li>◇ 加拿大-土耳其探索性自由貿易研討(2010.10)</li> </ul>
--	--

#### 四、臺灣與加拿大雙邊經貿關係(來源:財政部關務署)

我國出口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SD\$ 16.1 億(2021 年 1-7 月)(較 2020 年同期增加 35.028%)</li> <li>■ USD\$ 21.7 億(2020 年)(較 2019 年減少 8.813%)</li> <li>■ USD\$ 23.81 億(2019 年)(較 2018 年減少 6.139%)</li> <li>■ USD\$ 25.39 億(2018 年)(較 2017 年增加 15.19%)</li> </ul>
我國進口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SD\$ 13.1 億(2021 年 1-7 月)(較 2020 年同期增加 39.895%)</li> <li>■ USD\$ 15.3 億(2020 年)(較 2019 年減少 15.440%)</li> <li>■ USD\$ 18.08 億(2019 年)(較 2018 年減少 7.886%)</li> <li>■ USD\$ 19.59 億(2018 年)(較 2017 年增加 20%)</li> </ul>
臺加總貿易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SD\$ 29.2 億(2021 年 1-7 月)(較 2020 年同期增加 37.175%)</li> <li>■ USD\$ 37 億(2020 年)(較 2019 年減少 11.683%)</li> <li>■ USD\$ 41.89 億(2019 年)(較 2018 年減少 6.931%)</li> <li>■ USD\$ 44.98 億(2018 年)(較 2017 年增加 17.23%)</li> </ul>
主要出口至加拿大項目	有線或無線網路之通訊器具 (HS8517)、自動資料處理機 (HS8471)、積體電路 (HS 8542)、螺絲帽 (HS7318)、用於第 8469-8472 節機器之零件 (HS8473)、於 8701 或 8705

	節汽車零件 (HS8708)、戶外運動設備 (HS9506)、碟片及磁帶等儲存裝置 (HS8523)、家具及門窗等五金零配件 (HS8302)、自行車 (HS8712)
主要自加拿大進口項目	煤礦 (HS2701)、小客車及其他機動車輛 (HS8703)、已凝聚鐵礦石及其精砂 (HS2601)、鐵杉類木材 (HS4407)、未經塑性加工鋅 (HS7901)、鐵屬廢料及碎屑 (HS7204)、豬肉 (HS0203)、黃豆 (HS1201)、醫藥製劑 (HS3004)、貴金屬礦石及其精砂 (HS2616)
雙邊貿易排名	2020年我國居加國第13大進口來源及第18大出口市場，是加國全球第15大，次於美國、中國大陸、墨西哥、日本、英國、德國、南韓、義大利、法國、印度、荷蘭及比利時，且為亞洲第6大貿易夥伴（次於中國大陸、日本、南韓、越南及印度）；加國則係我國第23大進口來源國，第18大出口市場，第25大貿易夥伴。
我對加國投資	5.68 億美元，核准 105 件(來源: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1952.1~2021.6 資料)
加國對我投資	9.3 億美元，核准 1,237 件(來源: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1952.1~2021.6 資料)
重要官方會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臺加經貿對話會議：每年輪流在臺北或渥太華舉行。第 16 屆會議由我方主辦，因新冠病毒疫情影響，於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臺北時間)以視訊方式舉行。</li> <li>2. 臺加農業合作會議：每 2 年輪流在臺北或渥太華舉行。第 13 屆會議於 2019 年 5 月 2 日在渥太華舉行。</li> </ol>
雙邊經貿協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運輸安全合作瞭解備忘錄(2020.12.15 簽署)</li> <li>2. 臺加金融科技合作協議 (FinTech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0.6 月初簽署，適用於我國及加拿大亞伯達省、卑詩省、緬尼托巴省、紐布朗斯維克省、諾瓦斯科西省、魁北克省、沙士卡其灣省及安大略等 8 省；本協議除安省於 2020.8.10.始正式生效外，其他各方均於 6 月初簽署後即已生效)</li> <li>3. 臺加有機同等性相互承認協議 (2020.05.27 以換函方式確認，2020.05.30 生效，效期 1 年或至加方可赴臺執行現場查核且完成有機同等性認可為止)。</li> <li>4. 臺加木構造建築備忘錄(2018.12.12 簽署)</li> <li>5. 台加專利審查高速公路瞭解備忘錄(2018.01.31 簽署，原訂</li> </ol>

- 效期3年，已於2021.02.01延長為永久合作計畫)
6. 通訊科技合作方案瞭解備忘錄(2016.01.15 簽署，效期至2021.05.21 止)
  7. 科技合作備忘錄(1997 簽署，嗣後每五年更新乙次，最近於2017.08.23 更新)
  8. 台加避免雙重課稅協議(2016.01.15 簽署，效期未限定)
  9. 醫療器材合作備忘錄(2015.08.14 簽署，已失效)
  10. 數位內容合作備忘錄(2013.04.22 簽署，已失效)
  11. 台加關務合作協議(2012.04.16 簽署，效期未限定)
  12. 台加農業及農糧科學合作綱領(2005.04.11 簽署，已失效；2011.06.13 簽署，已失效)
  13. 花卉貿易合作備忘錄(2011.04.11 簽署，已失效)
  14. 台加技術合作人員訓練計畫備忘錄(2010.01.18 簽署，已失效)
  15. 競爭法適用合作備忘錄(2009.06.22 簽署，效期未限定)
  16. 農業科技合作備忘錄(2008.11.25 簽署，已失效)
  17. 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2008.9.15 簽署，效期未限定)
  18. 通訊科技合作備忘錄新約(2007.07.12 簽署，已失效)
  19. 防制濫發電子郵件政策及策略合作備忘錄(2006.11.16 簽署，效期未限定)
  20. 電磁相容檢驗相互承認協議(2002.06.07 換函生效，效期未限定)
  21. 海事合作備忘錄(1998.01.19 簽署，已失效)
  22. 農業合作備忘錄(1994.12.12 簽署，效期未限定)
  23. 貨品暫准通關協定議定書(1994.11.10 簽署，效期未限定)
  24. 投資促進備忘錄(2007 簽署，已失效)
  25. 中小企業合作備忘錄(2010 簽署，已失效)